

心靈驛站

吳翼民

麻雀故事

曾經目睹過兩個關於麻雀的故事，心有感焉，筆記如下：
機關大院蓄有一雌貓，白身、黑尾、頭上亦一點黑，有識之者謂之「鐵梗打櫻桃」。這貓本是野貓，後被機關裡的工人馴化了，就在機關安家落戶，人稱「局貓」，有人還謔稱是「科員級」的，享受「公務貓」待遇。這年春天，「局貓」與不知哪來的「情郎」接連幾夜的「愛情兩重唱」後便有了肚子，接着便分娩了一窩小貓。哺乳期的「局貓」「舐犢情深」，為了有充沛的母乳餵養寶寶，除了享用機關幹部賜予的殘羹，更加賣力捕捉鼠雀。

春天是出窩的小麻雀學飛覓食的季節，機關院子花木扶疏、芳草如茵，正是牠們戲耍的好去處。一隻羽翼漸豐的小傢伙不知深淺，在院子的草坪上無憂無慮，撲騰跳躍。躲在陰暗角落的「局貓」心忤然，目炯炯，弓身一躍，向小麻雀撲去。小麻雀驚慌失措，吱吱哀鳴，亂撲亂跳，眼見得厄運難逃。當此時，一隻老麻雀從天而降，向着「局貓」如飛機般俯衝而來，雖不敢貼近，但其聲之憤，其形之怒，着實令「局貓」吃驚不小，等牠醒悟過來，襲擾牠的只不過是一羽弱小的麻雀而已，遂張牙舞爪向老麻雀撲去時，小麻雀逃脫了險境。自然，老麻雀也穩穩地飛上了天空。

「局貓」為了自己的兒女而欲傷害「他人」的兒女，麻雀為了保護自己的孩子而殞身不顧，以人的目光衡量，貓為不義，麻雀為義，但對於自然界而言，都是無情的生存鬥爭，也就無所謂義和不義了。
我所居住的居民小區有個看守車庫的老頭。老頭有個孫子，這孫子生性頑劣，在小區的花園裡摧花折草，撒野打架，無所不為。一日，老頭在灌木叢中捉到一隻小麻雀。小麻雀羽翼未豐，無法高飛，釀成悲劇。孫子向老頭索鳥玩耍，老頭不給，用鉛絲編一籠子，將鳥籠籠，掛在門前的樹枝，以為觀賞的寵物。孫子便時常仰望籠子，聽小鳥無聲地哀鳴，似感到莫名的快意。

一日，有隻老麻雀飛來了，上上下下繞着那籠子飛啊飛的，一看籠旁無人，就撲着翅膀貼近籠子，給小麻雀餵食，或與之吱吱細語，說什麼呢？準是安慰牠休要絕望，休要焦躁。我曾目睹過這情景，深為之感動，同時也尋思着：這老麻雀難道就是小麻雀的母親？怕是未必吧，心傷同類，關愛雛幼，雖禽獸也未泯此情。老頭也看到了這情景，以為這是個誘捕老麻雀的極好機會，就準備下了網罩，預備當麻雀在籠內外情深依依時一舉將老麻雀網住。然而孫子阻止了老頭的圖謀，非但不許捕捉老麻雀，還執意要老頭打開籠子，將小麻雀放了。原來是他久而久之從麻雀的感情交流中感悟到了什麼，啟迪了良知……老頭聽從了孫子，開籠放鳥。老麻雀於是就帶着小麻雀且飛且撲，消失在樹叢之中。

自此之後，老頭孫子的頑劣收斂了不少。



尊重生命，放飛了心靈。

網上圖片

歷史空間

神性籠罩的布衣皇帝

李恩柱

據說，考古學家在挖掘古代文化遺址時，常有大型玉鉞或石鉞出土。那些「鉞」，是我國新石器時代後期的。古人為什麼對「鉞」感興趣？學者說，在甲骨文中，那個「王」字之形，頗似斧鉞。斧鉞是禮器，象徵王者的權威，具有征伐和殺戮的權力。

可見，很久以前已經有了王權。

但那時持有王權的人，似乎還不能稱為天子、國君，更不能稱作皇帝。這些稱呼，那時還沒有出現。遠古的時候，沒有階級，沒有國家，當然也沒有君主。夏王朝的建立，才宣告了奴隸制國家的形成，同時開啟了「天下為家」的制度，王位父子、兄弟相傳。

無道的夏王桀，末年失掉民心。商湯趁亂舉兵，建都於亳（今河南商丘）。商朝歷時四百九十六年，後期統治力量日益削弱，許多小國擺脫控制，出現了三分天下周人有其二的局面，最後商被周滅掉。

夏商時代的夏王和商王，是各個方國之王。

到了周代，周王號稱周天子。周後期，春秋戰國開始，於是各諸侯國的高層被稱為國君。嬴政統一全國以後，開始稱皇帝。蔡邕《獨斷》說：「上古天子庖義氏、神農氏稱皇，堯、舜稱帝，夏、殷、周稱王。秦承周末，為漢驅除，自以德兼三王、功包五帝，故以為號。」遠古稱皇稱帝者都為誰，為什麼？說法不一，沒有定論。大概歷史越長，有些很不易混淆的問題，也可能變得一塌糊塗，三皇五帝即如此。當然，有些史實本來很清楚，人為雲遮霧障之後，便模糊了，久而久之，也成了一筆糊塗賬，皇帝的問題尤其。有好多事情除了當事人，我們一無所知，很小的事情也需要反覆考證才得答案。

其實，這些事情迷失真相，有的是皇帝故意的，有的是兵燹水火之災。皇帝比常人強了多少，對能增添光輝形象的事情，看護得特別仔細，對有損「高、大、全」的事情隱之又隱，毀之又毀。一個人無論多麼平庸，當他覺得自己有當皇帝希望的時候，首先要做的就是攀援神靈。兩千多年的中國封建社會，大大小小的皇帝出了幾百個，具有貴族血統的居多，如秦始皇、李

世民，但也有少數皇帝出身於社會底層，比如唐末的黃巢，明末的李自成，太平天國的洪秀全。但最為人所熟知的，還是開創了西漢王朝的漢高祖劉邦和建立了大明王朝的明太祖朱元璋。因為，他們成功了，黃巢們則沒有成功。

劉邦只做過秦朝的泗水亭長。亭，是漢秦時期的一級行政機構，「十里一亭」，「主亭之吏」是「亭長」，負責維護社會治安等事，直屬縣令管轄，是職務最低的基層小吏，大體與後世的鄉長、保長等同，也有人說約略同於今日的村長或村治保主任。可以說，劉邦是貨真價實的布衣天子。

世人常說英雄不怕出身低，但出身對中國的英雄來說，並不是無所謂的。生於官宦之家的人，和在貧苦環境長大的人，未來的道路是根本不同的。龍生龍，鳳生鳳，老鼠的孩子愛打洞這些話，具有濃厚的血統論色彩，應該批判，應該遭現代人口誅筆伐。然而，有的時候你不得不承認它是現實的反映。漢朝神秘的讖緯之學最興盛，為什麼？估計與政治經濟文化有關係。很多事，常理解釋不了，讖緯就會出面。讖緯認為，統治者是受命於天的。

秦漢以前的不少國君，身世奇特無比，不是其母踏了神仙的腳印所生，就是他們的母親吞了什麼卵，結胎而生出了他們這幫小統治者。秦漢以後，此風仍然很烈。《史記·高祖本紀》說，劉邦，字季，是沛豐陽里人，父親叫劉太公，母親叫劉媪。「其先劉媪嘗息大澤之陂，夢與神遇。是時雷電晦冥，太公往視，則見龍蛇於其上。已而有身，遂產高祖。」

從這些文字可以看出，劉邦的家世太普通了，他的父母連個正經名字都沒有。「劉太公」是對有把年紀男性的尊稱，大概與今日的「劉大伯」「劉大叔」差不多。媪，則是對老年婦女的敬稱，《戰國策·趙策》觸龍（亦作「觸璽」）對趙威後說：「老臣竊以為媪之愛燕後，賢於長安君。」這裡的「媪」就是指趙威後，當時趙威後已有四十歲了，自稱「老媪」。當然，「媪」字也是婦女的通稱，「劉媪」不一定就說明劉邦的母親老態龍鍾。不過，司馬遷給了我們一個十分明確的概念：劉邦家境極其平常，與顯赫無干。

這條蛟龍在劉邦母親身上翻雲覆雨，從此誕生了我國歷史上第一個布衣皇帝。

《史記》及傳說中還可以尋到一些與此互相印證的文字：

其一，劉邦「常從王媪、武負貫酒」，喝醉就在酒館躺下，「武負、王媪見其常有龍」。

其二，劉邦「隆準而龍顏，美鬚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即劉邦有異相，高鼻樑，前額突起，有一副漂亮的鬚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



斧鉞是禮器，象徵王者的權威，具有征伐和殺戮的權力。網上圖片

其三，劉邦豐西澤縱徒後，在逃往芒碭山的路上，拔劍斬了一條巨蛇，後面跟來的人看見一個老婦人坐在路邊哭泣說，她的兒子是白帝子，變成一條蛇在路中間玩耍，結果被赤帝子殺了。另有傳說曰：劉邦一夥人準備逃到芒碭山隱藏起來。走在前面的人突然稟報說，前邊有一條大蛇擋住去路。劉邦即刻走上前去，拔出寶劍。白蛇道：「我乃白帝子，願和你一起誅滅暴秦，平分江山。」劉邦不答應。白蛇對劉邦說：「你斬吧！你斬我頭，我亂你頭，你斬我尾，我亂你尾。」劉邦手起劍落，將蛇斬為兩段，繼續前行。突然有一老母啼哭：「我兒乃是白帝子，在此化蛇擋道本是討封而來，卻被赤帝子殺了。」說罷突然無影無蹤。據說，劉邦所斬白蛇的鮮血染紅了這片土地，地上長出一片紅草來，於是後人稱這個地方為紅草坡。為了紀念漢高祖斬蛇起義這件事，漢文帝時人們在芒碭山紫雲岩前建了高祖廟，在廟前立了漢高祖斬蛇碑。後來碑文殘缺不全，後人多次修復或重建。

其四，秦始皇曾說：「東南方有象徵天子的一團雲氣」，於是巡遊東方，想借此把這股氣鎮壓下去。劉邦懷疑自己帶着這團雲氣，就逃到芒碭山一帶藏匿起來。劉邦藏身岩石之間，呂雉從幾百里之外的豐邑來找他，每次都能找到。劉邦感到很奇怪，問她原因。呂雉說，你住的地方，天上常有雲氣，看着雲氣來找你，都能準確找到你。

其五，《史記·項羽本紀》載，公元前205年4月，項羽把劉邦打得大敗，漢軍四處逃散，士卒十餘萬人都掉進澗水，澗水被堵塞都不向前流動了。正在這個時候，狂風從西北方向颳起，摧折樹木，掀毀房舍，飛沙走石，颳得天昏地暗，白晝如黑夜，向着楚軍迎面撲來。楚軍大亂，漢王劉邦乘機逃生。

這場造神運動劉邦該負多大責任，實在說不清楚。中國古代社會的思維模式就是如此，皇帝是「真龍天子」，具有神聖不可侵犯的權威。劉邦這樣一位出身布衣的皇帝，通過社會的傳揚，不僅沖淡了他的貧賤出身，還罩上了一種天播龍種，治理人間，王權神授的天命理論。（鄙言陋語之一）

豆棚閒話

吃後感

馮磊

據說，改革開放後的某段時間，內地嫁給老外的，很多是上海姑娘。又據說，那些在自己國家混得不好西方男人，都喜歡到上海找本地姑娘。
上述這段文字，我用了兩個「據說」，原因有二：其一，我不是洋人，娶的不是上海姑娘，沒有發言權；其二，我沒到上海實地考察過。上海那麼大，找洋人做老公的不知有多少。其中有多少上海「土著」，多少外地姑娘，不得而知。

上海姑娘嫁給老外，彷彿是從衛慧的文字裡讀到的。論年齡，衛慧和我相仿。想當年她那潑辣的文字，曾把我嚇了一跳。同樣讓我吃驚的是，她很快也就銷聲匿跡了。本來以為，這個大膽的女子應該成為東方教主一類的人物，能執掌文壇的牛耳數十載。可誰知，木子美們一出手，衛慧們就隱退了。好快啊。

國人缺乏自信。不僅在文化上，在男女生活上似乎也是如此。前兩年讀過一本書，深入探討姑娘們嫁給老外的理由。作者（貌似女性）說，洋鬼子的身體和中國男人的身體不一樣，據說，他們都是吃牛肉喝牛奶長大的。言外之意，他們都有牛奶做媽媽，所以身體特棒，吃啥都香。所以，他們自我感覺和我們對他們的猜測都非常好。
以上，是關於洋人吃肉喝奶的一點「吃後感」。

因此很好奇，在百度圖片上搜索了一下，發現白俄羅斯的姑娘們似乎也不過如此。走在大街上的她們，有的還腆着啤酒肚。真讓人受不了。再後來我想，如果他們的男人娶了外國老婆，或者成功泡了外國姑娘「出口」，白俄羅斯禁止本國姑娘「出口」，是否就意味着成了民族英雄？

文化這碗飯，在我看來，是越來越難吃了。稿費低不說，你還得不斷應付讀者的口味。魯迅生活的年代，順便搞點西洋景就可以混飯吃。現在好了，大家眼界開闊多了，寫啥都能讓人鄙夷。當年唐三藏到印度那個窮地方走了一圈，回來稍作記錄，就成了千古名著（那本書是《大唐西域記》）。現在，如果你願意花錢，買張機票，到法蘭西或新西蘭去，寫十部書，也不如玄奘一本書有影響力。

「美國人請客吃烤肉，那肉基本上是紅色的。至於他們的生菜沙拉，只不過是些胡亂扯碎的生菜葉子。文學界的老前輩梁實秋有吃後感如下：這是餓鬼子嗎？」
看來，不僅王小波對美國人的吃法不「感冒」（好像，他更不喜歡歐洲人的吃法），梁實秋先生也不喜歡西人的飲食。
不禁想起坊間的諺語：做成功男人，拿美國工資，住英國大屋，娶日本太太，吃中國大餐。這幾項，貌似均與我無緣。只是，偶爾有成功人士，給我打電話來，請我大快朵頤一次，還算開心。這樣說來，吃在中國，有時也與我沾一點邊兒。

我終於找到了絕不移民的美好理由：不做大白兔，不吃生菜葉子。耶！

詩情畫意 品茶
茶，讓我散淡，目光留連天邊
茶，讓我恬淡，仰望宇宙山川
生命穿行於此
品茶一刻勝一天
那一刻，靈魂在安然中高枕
那一刻，肉體渴求為哪般？
一滴水，代表一萬個愛的呼喚
一壺茶，卻盛下萬水千山
百年錦繡乾坤
濃稠為此處一天又一天！



生命在充滿茶香的唇齒間穿行。網上圖片

詞話詩說

梁偉詩

It's My Party

《達明一派兜兜轉轉演演唱會》曲終人未散，臉書微博天天被達明洗版，文字照片視頻長篇觀後錄天蓋地不斷爆炸。當大家還在意猶未盡地驚嘆達明一派前衛破格、達明騷是最「唔商業」的紅館演唱會時，我反而覺得，經歷了這樣美妙的傳奇四天（達明演唱會另文詳談）之後，似乎應該重新聽一次達明2012年重組的唯一一首全新歌曲《It's My Party》。

廿多年來多番重組的達明，每次重出江湖都會帶來標誌性作品。除了強調選擇與自由的《每日一禁果》（黃偉文詞，1996），還有2005年二十周年紀念作《達明一派對》。當年黃偉文的《達明一派對》，率先「食」了英語「Party」所隱含的「政黨」和「派對」的一語相關，全詞銳意把達明一派二十年來的經典歌名歌詞融入其中，成就最有趣最集大成的達明互文遊戲。

順理成章，2005年發表的達明一派大碟亦被命名為《THE PARTY》，連唱片封面亦戲仿了政黨記者會的情境。如果《達明一派對》是一次幽默回顧想當年，那麼，2012年由達明老搭檔周耀輝執筆的《It's My Party》，便是當下的徹底狂歡。

《It's My Party》在「Party」的「政黨」、「派對」雙重涵義外，還有「派別」之意，意指達明FRIENDS/FANS，2012年達明重組就是一次呼朋喚友的青春召喚、「達明派」的狂歡嘉年華。當中甚至毫不忌諱鋪陳近月若干常見於A1版面的字眼入詞，造就奇異的都市狂歡景觀——「Party, it's my party 瘋的約啞的搶過整個都市的任命你跳跳舞我跳脫來來來多呼喊一次當初呼喊的 Party, it's my party 忠的帶好的改過整個身世的入席你着大鳥我着兔由成人管一切妖歌青春歸我的」

《It's My Party》強調不同人士加入了Party，而且以不同形式釋放揮霍情感盡興盡歡，變裝派對也可隨性跳舞亦可，不妨排開「成人」所意味的象徵秩序社會邏輯，都不管了，乾乾脆脆讓青春於舞池流逝。有趣的是，《It's My Party》相對於《達明一派對》，多了一份青春反抗精神，甚至活用了香港的地道廣東俗語「慘得過我……」。「慘得過我XX」的句式，大意是指「沒有比XX更大更厲害的力量或條件」，例如「慘得過我後生」便是指「你看我多青春，有什麼不可以」。《It's My Party》的「慘得過我們想高興」，也就是「你看我多高興，有什麼不可以」。「我想」才是世上最堂堂正正、最重要的理由——「Party, it's my party 繼續找精靈來繼續革命慘得過我們想高興 跳入這空城連馬路都應承中區我的 西區我的 統統我的 統統我想的 Party, it's my party 黑色轉金色 響應璀璨都市的號令 你戴墨鏡我戴眼來來來多感覺一次當初感覺的 繼續找精靈來繼續革命慘得過我們想高興 跳入這空城連馬路都應承尖東我的 灣仔我的 統統我的 統統我想的……中央我的 側邊我的 統統我的 統統我想的」

於是，《It's My Party》透析出來的畫面，赫然成了一种情緒和空間的「佔領」，無怪乎詞中大量出現「搶過」、「改過」、「跳入」，來佔領「空城」、「馬路」、「中央」、「側邊」，一切「統統我的統統我想的」（按：「統統」亦作「通通」，意指全部或全都是，也是深具廣東話神韻的表述），最具體化空間化便是中區、西區、尖東、灣仔全都是我的。畢竟達明一派最香港。

更好玩的是，不僅佔領空間，《It's My Party》最後連時間也佔領，「Party, it's my party 前塵未定派對不停 年年月月我跳我的叫生命」，狂歡一刻就是永恒。如果你也有參與過去四天的《達明一派兜兜轉轉演演唱會》，在紅館親身體驗時間空間的「佔領」、在紅館「多呼喊一次當初呼喊的」，自然心領神會利那如何把「青春歸我的」。是的，慘得過我們想高興，慘得過我們喜歡達明一派——來吧，馬上再PLAY一次《It's My Party》——曲劉以達詞周耀輝唱我們的達明一派。